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5)

###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本公司」或「1957 & Co.」)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或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財務摘要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 本集團開設一間新餐廳，即十里洋場餐廳，並將竹壽司餐廳搬遷至銅鑼灣的商場，且更名為竹日本餐廳；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75.6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相應期間增加約29.7%；
- 本集團於上市開支影響前錄得未經審核經調整經營虧損約8.2百萬港元（2017年：經調整經營溢利約1.7百萬港元）；
- 受並無上市開支（2017年：4.7百萬港元）影響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約7.0百萬港元（2017年：3.9百萬港元）；及
- 本集團並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派付任何股息。

##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董事欣然宣佈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相應期間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5,618	58,298
其他收益及(虧損)/收入淨額		175	(93)
已售存貨成本		(19,707)	(15,638)
僱員福利開支		(29,493)	(20,137)
折舊、攤銷及減值		(18,370)	(11,725)
專利權費		(1,217)	(747)
租金開支		(2,681)	(1,194)
水電費		(2,275)	(1,507)
其他經營開支		(10,246)	(5,551)
上市開支		—	(4,675)
<b>經營虧損</b>		<b>(8,196)</b>	<b>(2,969)</b>
融資收入		5	—
融資成本		(1,705)	(957)
融資成本淨額		(1,700)	(95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	(4)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9,900)</b>	<b>(3,930)</b>
所得稅開支	4	(19)	(131)
<b>期內虧損及總全面虧損</b>		<b>(9,919)</b>	<b>(4,061)</b>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及總全面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7,012)	(3,868)
— 非控股權益		(2,907)	(193)
		<b>(9,919)</b>	<b>(4,061)</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每股虧損 (以每股港仙表示)			
— 基本及攤薄	6	(2.19)	(1.61)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	-	46,483	(2,983)	-	(1,713)	41,787	6,019	47,806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	-	-	-	-	(3,868)	(3,868)	(193)	(4,061)
來自股東及附屬公司								
非控股權益股東的								
墊款資本化	-	-	-	-	-	-	(40)	(40)
於2017年3月31日	<u>-</u>	<u>46,483</u>	<u>(2,983)</u>	<u>-</u>	<u>(5,581)</u>	<u>37,919</u>	<u>5,786</u>	<u>43,705</u>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	32	86,773	(2,983)	(2)	(12,807)	71,013	19,980	90,993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	-	-	-	-	(7,012)	(7,012)	(2,907)	(9,919)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1,520	1,520
於2018年3月31日	<u>32</u>	<u>86,773</u>	<u>(2,983)</u>	<u>(2)</u>	<u>(19,819)</u>	<u>64,001</u>	<u>18,593</u>	<u>82,594</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駱克道193號東超商業中心10樓1004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餐廳經營以及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 2 呈列基準及主要重大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一季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制，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未經審核備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制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已於本期間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產生重大影響。

### 3 收益

收益指來自餐廳經營以及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的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餐廳經營	74,968	57,441
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	<u>650</u>	<u>857</u>
	<u>75,618</u>	<u>58,298</u>

### 4 所得稅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2017年：16.5%)計提。

### 5 股息

本公司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 6 每股虧損

#### (a) 基本

於期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7,012)	(3,86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20,000	24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2.19)	(1.61)

附註：

就計算每股虧損而言，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根據資本化發行而於2017年11月6日發行239,900,000股股份的影響追溯調整。

#### (b) 攤薄

由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流通在外的普通股並無潛在攤薄，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為以香港為基地的餐廳經營及管理集團，在由獲獎的室內及燈光設計師們設計的餐廳提供各式各樣的特色佳餚。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主要經營各種品牌的全服務式餐廳，致力為不同的顧客提供高質素日本料理、泰國菜、越南菜、上海菜及意大利菜。除餐廳經營業務外，我們亦在香港及中國提供餐廳管理及諮詢服務。

### 業務回顧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回顧期」)，本集團於2018年1月28日開設一間新餐廳，即十里洋場餐廳。同時，本集團亦於租賃到期後關閉位於銅鑼灣Cubus的竹壽司餐廳，其後於2018年3月28日將竹壽司餐廳搬遷至銅鑼灣利園，並更名為竹日本餐廳(「竹」)，提供更多種類的高質素日本菜。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以五個自家品牌(即竹壽司、安南(包括其副品牌安南小館)、家上海、十里洋場及北海井)及三個特許經營或分許可品牌(即芒果樹(包括其副品牌芒果樹Café)、權八及Paper Moon)經營合共十二間餐廳。於回顧期，我們概無餐廳已進行大規模翻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3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本集團未來將繼續於香港開設新餐廳，並將於若干將於中國開業的餐廳之控股公司投資最多25%的少數權益。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回顧期，本集團收益約99.1%產生自經營香港餐廳，而本集團收益約0.9%產生自開業前諮詢及餐廳管理服務。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經營十二間(2017年：九間)餐廳，其中一間(2017年：一間)餐廳為新開業，一間(2017年：無)餐廳為搬遷並更名，而於回顧期內並無(2017年：無)餐廳結業。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58.3百萬港元增加約29.7%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75.6百萬港元。相比之下，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營運餐廳數目增加。

本集團的餐廳於回顧期內主要提供五種不同菜式。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菜式種類劃分的產生自經營餐廳的收益及佔產生自經營餐廳的總收益百分比明細：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7年		2017年	
	收益 千港元	總收益 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總收益 百分比 (%)
越南	18,674	24.9	17,728	30.9
泰國	19,485	26.0	16,580	28.9
日本	14,898	19.9	17,357	30.2
上海	12,346	16.5	5,776	10.0
意大利	9,565	12.7	-	-
總計	<u>74,968</u>	<u>100</u>	<u>57,441</u>	<u>100</u>

#### 越南風格餐廳

產生自經營越南風格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7.7百萬港元增加約1.0百萬港元或約5.3%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8.7百萬港元。有關增加是由於重新設計元朗區其中一間餐廳的菜單，以迎合我們的目標客戶以及其他越南風格餐廳錄得較好的整體表現。

#### 泰國風格餐廳

產生自經營泰國風格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6.6百萬港元增加約2.9百萬港元或約17.5%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9.5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來自2017年7月開設一間新泰國餐廳之貢獻。

#### 日本風格餐廳

產生自經營日本風格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7.4百萬港元減少約2.5百萬港元或約14.2%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4.9百萬港元。有關減幅乃由於自2018年2月15日起於其租期屆滿後關閉於銅鑼灣Cubus的竹壽司餐廳而導致業務營運日數減少，而更名後的新竹餐廳已搬遷且於2018年3月28日才開業。



## 上海風格餐廳

產生自經營上海風格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5.8百萬港元增加約6.6百萬港元或約113.7%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2.3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來自於2018年1月28日開業的十里洋場餐廳的收益及我們位於形點的家上海餐廳的收益增加。自2017年7月增設連接至商場的一個新港鐵出口，形點的行人流量得到增強。

## 意大利風格餐廳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產生自經營意大利風格餐廳的收益約為9.6百萬港元，其來自由意大利餐廳即Paper Moon餐廳於2017年第三季度開始營業之收益貢獻。

## 已售存貨成本

已耗用存貨成本主要指就經營本集團餐廳的食材及飲料成本。本集團購買的主要食材包括(但不限於)肉類、海鮮、急凍食品、蔬菜及飲料。已耗用存貨成本為本集團經營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之一，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各季分別約為15.6百萬港元及19.7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相應期間產生自經營餐廳的總收益約26.8%及26.1%。我們的管理層非常重視在食品成本及食品質量之間取得平衡。儘管我們的餐廳組合及收益持續擴張，但隨著我們對我們的成本、食譜、餐牌及顧客反饋進行持續檢討及監督，我們能夠保持相對穩定的食品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

##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工資、薪酬及津貼、退休金成本以及其他僱員福利，為本集團經營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之一。員工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0.1百萬港元相對增加約46.5%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9.5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擴充本集團的餐廳組合及相關員工人數增加。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有325名全職及68名兼職員工(2017年：258名全職及29名兼職員工)。此外，鑑於十里洋場餐廳及竹日本餐廳於回顧期間開業，於餐廳開業前產生若干員工成本。

由於香港勞工成本普遍增加，香港餐飲業的僱員薪金水平於近年普遍增加。董事預期員工成本繼續增加，乃由於香港的通貨膨脹壓力繼續累積。

董事明白挽留優秀員工的重要性，同時相信所帶來對總員工成本佔總收益百分比的上升壓力可透過以下措施舒緩：(i)優先將僱員從現有餐廳內部調任及重新分配；(ii)通過提供培訓增加員工生產力；及(iii)繼續實施多項挽留僱員措施以推廣僱員忠誠及推動僱員，以降低流失率。

### 租金開支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租金開支約為2.7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2百萬港元，增加約124.5%。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營運餐廳數目增加，因此營業額租金及政府差餉增加所致。

### 水電費

水電費主要包括本集團就電力、煤氣及水產生的開支。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水電費總額分別為約2.3百萬港元及約1.5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營運的餐廳數目增加所致。

###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指我們經營所產生的開支，包括清潔、耗材、交通及旅遊、信用卡佣金、娛樂、維修及保養、保險、法律及專業以及營銷及推廣。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5.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0.2百萬港元，增加約84.5%。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兩間新餐廳產生約3.3百萬港元。

### 折舊、攤銷及減值

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分別就其使用權資產、租賃裝修、傢俬與裝置、餐飲服務及其他設備錄得的折舊、攤銷及減值約11.7百萬港元及18.4百萬元港元。該等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新餐廳數目較2017年同期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31,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9,000港元。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7百萬港元，乃由於與2017年同期相比銀行貸款增加，以及為新餐廳訂立的新租約因使用權資產所引致的財務費用增加。

## 期內虧損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約9.9百萬港元，而2017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4.1百萬港元。虧損主要由於回顧期內兩間新餐廳的開業前開支及經營虧損約8.5百萬港元所致。

## 展望

本集團的策略目標是透過發展自家品牌發展及按不同特許經營或分許可品牌經營的餐廳，繼續發展我們的品牌組合及擴大我們的餐廳網絡。

我們將繼續透過各種方式發展品牌組合，例如(i)改進現有品牌；(ii)將我們的現有品牌多元化至副品牌及／或高級品牌；及(iii)推出新品牌。

我們亦計劃根據現有品牌、經改進品牌及新品牌開設或投資及管理更多餐廳。特別是，我們計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設或投資及管理七間新餐廳(三間於香港及四間於中國)，其中兩間餐廳已於2018年第一季在香港開業。對於在中國開設的餐廳，我們只擬於此等餐廳的營運公司擁有約25%的少數股權並將管理該等餐廳。

## 北海井

於2017年初，我們於太古城的太古城中心開設北海井餐廳，專注於日式魚生飯。我們的北海井品牌主打由札幌中央批發市場供應商挑選進口時令食材，深受顧客歡迎。為進一步提升北海井品牌的知名度，我們目前擬在2018年於香港開設另一間北海井餐廳。

## 芒果樹Café

憑藉推出我們的芒果樹Café(太古)餐廳的成功經驗，我們於2017年7月在形點進一步開設了另一家芒果樹Café(YOHO)。

我們亦計劃於2018年在廣州開設芒果樹餐廳及一間芒果樹Café餐廳，以擴大芒果樹餐廳網絡。我們擬管理所有新餐廳，並持有該等將於中國設立以持有新餐廳的公司的少數股權。

## Paper Moon

於我們Bella Vita餐廳關閉後，我們決定通過新的分許可或特許經營品牌在我們的產品組合中重新推出意大利菜。於2017年7月，我們與來自米蘭的品牌「Paper Moon」之持許可證人士訂立Paper Moon分許可協議。我們的Paper Moon餐廳是2017年9月於海港城開業的第一間餐廳，該餐廳是這一次授權品牌的第一家餐廳。

## 竹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將竹壽司餐廳重塑品牌形象為「竹」品牌下的新餐廳，提供更多種類的高級日本菜，即竹日本餐廳。竹日本餐廳提供三款主要種類的日本特色菜式，即(i)鐵板燒；(ii)天婦羅；及(iii)壽司及刺身。鑑於所提供菜式增加，我們將需要更多空間以容納設備及煮食設施。我們已將竹壽司餐廳由Cubus搬遷至人流預期相對較高的利園二期。該餐廳已於2018年3月28日開始營業。

根據招股章程所述之計劃，於Cubus的竹壽司餐廳在有關租期屆滿後結業。

## 家上海及十里洋場

除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開業的竹外，我們亦在家上海概念下發展一個高級品牌，以較家上海餐廳更精巧的佈局提供高檔上海菜，即「十里洋場」。該餐廳已於2018年1月28日開始營業。

為進一步擴大我們家上海品牌的餐廳網絡，我們亦計劃於2018年在廣州開設兩間新餐廳。我們計劃管理所有該等新餐廳，並持有該等將於中國設立以經營新餐廳的公司的少數股權。

## 進一步發展我們於中國的餐廳開業前及管理諮詢服務

利用我們於飲食業的知識及經驗，我們亦提供餐廳開業前諮詢及餐廳管理諮詢服務。董事認為，中國飲食業有龐大增長潛力，並預期對餐廳諮詢服務的需求將日益增加。因此，我們擬設立深圳辦事處作為中國客戶的聯絡點，以於中國建立當地知名度，據此我們可提升服務質素以及更方便及更具效率地管理餐廳開業前項目及餐廳營運管理項目。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加強現有業務的發展，並為本公司股東（「股東」）提供穩定回報及增長前景。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視為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將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淡倉	於本公司的 持股概約 百分比 (%)
關永權先生 （「關先生」）	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 實益擁有人（附註1）	64,000,000	好倉	20.00%
郭志波先生 （「郭先生」）	受控制法團持有 之權益（附註2）	15,362,400	好倉	4.80%
梁志天先生 （「梁先生」）	受控制法團持有 之權益（附註3）	90,256,800	好倉	28.21%

附註：

- (1) 於64,000,000股股份當中，60,000,000股股份由關先生全資擁有的Perfect Emperor Limited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關先生被視為於Perfect Emperor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4,000,000股股份由關先生實益持有。
- (2) 15,362,400股股份由郭先生全資擁有的P.S Hospitality Limited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郭先生被視為於P.S Hospitality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於90,256,800股股份當中，67,576,800股股份由Sino Explorer Limited (「Sino Explorer」) 持有及22,680,000股股份由通凱環球有限公司(「通凱」)持有。Sino Explorer及通凱均由一九五七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一九五七有限公司由梁志天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梁志天先生被視為於Sino Explorer及通凱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公告另行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且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經行使任何該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3月31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載或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淡倉	於本公司的 持股概約 百分比 (%)
關蕙苓	配偶權益(附註1)	64,000,000	好倉	20.00%
1957 & Co.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持有之 權益(附註2)	90,256,800	好倉	28.21%
通凱環球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2,680,000	好倉	7.09%
Sino Explorer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67,576,800	好倉	21.12%
陳小雲	配偶權益(附註3)	90,256,800	好倉	28.21%
梁淑儀(「梁女士」)	受控制法團持有之 權益(附註4 & 5)	19,764,000	好倉	6.18%
恒寶環球發展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4)	19,764,000	好倉	6.18%
Perfect Emperor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	好倉	18.75%
潘學明(「潘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5)	19,764,000	好倉	6.18%

附註：

- (1) 關蕙苓女士為關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關先生所持有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2) 一九五七有限公司持有Sino Explorer和通凱100%股權。因此，一九五七有限公司被視為於Sino Explorer持有的67,576,800股股份及通凱持有的22,6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陳小雲女士為梁志天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梁志天先生所持有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4) 梁女士持有恒寶環球發展有限公司99.99%的股權。因此，她被視為於恒寶環球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19,76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潘先生為梁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於梁女士所持有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3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分部的條文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股東於2017年11月6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允許本集團向所選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鼓勵或獎勵。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在其參與基準擴闊下，將讓本集團可為僱員、董事及其他所選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給予獎勵。

購股權計劃將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有效及生效，惟由授出之日起計不得超過十年。

購股權計劃將於2017年11月6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購股權計劃」一節。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9年6個月。

直至2018年3月31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回顧期間內，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鎧盛資本有限公司(「**鎧盛資本**」)告知，鎧盛資本或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或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全體董事及控股股東及彼等按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所指的緊密聯繫人與本公司有關的其他權益(鎧盛資本於本公告日期提供的合規顧問服務除外)。

## 進行證券交易的必守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載必守交易標準作為其自身董事證券交易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回顧期間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侯思明先生(主席)，吳偉雄先生及陳錦坤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GEN上市規則及法定條文編制，已經作出足夠披露。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未經審核。

##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2018年3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派付任何股息。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 刊發第一季度報告

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第一季度報告將寄發予股東，並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com.hk](http://www.hkexnews.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1957.com.hk](http://www.1957.com.hk)瀏覽。

承董事會命  
**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郭志波

香港，2018年5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志波先生、關永權先生、劉明輝先生及梁力恒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志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侯思明先生、吳偉雄先生及陳錦坤先生。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日內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資料」頁面保留。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1957.com.hk](http://www.1957.com.hk)。